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446)

總目： (49) 食物環境衛生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食物安全及公共衛生
管制人員：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劉利群)
局長：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問題：

就有關指標，在文錦渡食品管制辦事處檢查運送蔬菜的車輛，

- 數目由2016年的33 643下降至2017年28 004，原因為何？
- 是否知悉有未經檢驗的蔬菜在文錦渡以外的其他口岸，由個別人士經由旅客通道攜帶入境並轉到市場出售？如是，詳情為何？有何措施打擊有關情況？
- 過去5年，曾檢獲的未經檢驗走私蔬菜數字為何？請按年列出。

提問人：何啟明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立法會用)：42)

答覆：

食物安全中心(中心)在進口、批發和零售層面檢取食物樣本進行化驗。中心按風險為本原則決定擬抽取的食物樣本類別、檢測次數、樣本數目，以及擬進行的化驗分析。在零售層面檢取的食物樣本涵蓋蔬菜，除經文錦渡進口的蔬菜外，從其他渠道輸入的蔬菜也包括在內。過去幾年，在這些層面抽驗的蔬果樣本一直維持在3萬個左右，合格率超過99.5%。

政府一直注意到有過境人士假借自用之名而經文錦渡邊境管制站以外的關口攜帶蔬菜入境，其後作售賣用途。中心與香港海關(海關)一直就經其他關口進口蔬菜的活動保持緊密聯繫，互相交換情報。為堵截這些活動，海關與中心不時採取聯合行動。海關如發現有旅客攜帶懷疑非自用的蔬菜入境，會把個案轉交中心跟進。在2015年1月至2017年12月，海關轉介中心處理的這類個案有34宗，中心已就其中3宗個案向懷疑違反《食物安全條例》(第612章)的人士提出檢控，其餘的個案則因證據不足而未能進一步處理。

在所有個案中，旅客都自願把涉事蔬菜交由中心銷毀。在2015年、2016年和2017年，銷毀的蔬菜分別有600公斤、100公斤和300公斤。中心沒有備存2013年和2014年的相關統計數字。

- 完 -